

如皋市行政审批局文件

皋行审投资〔2023〕43号

关于作废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建议书批复、调整内容的意见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决定

如皋市水务局：

你单位“关于作废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建议书、调整意见批复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”收悉。

因项目用地面积调整，原则同意自即日起废止《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皋行审投资〔2022〕23号）、《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调整内容的意见》（皋行审投资〔2022〕36号）、《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调整内容

的意见》（皋行审投资〔2022〕50号）和《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如皋市水务局实施如皋市江堤路工程（堤防2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皋行审投资〔2022〕51号），项目代码（2201-320682-89-05-815161）一并作废。

特此决定。



抄送：长江镇、九华镇、市发改委。

如皋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9日印发

共印8份